

一〇六一(三十九). 秘書長關於聯合國技術協助方案之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欣悉秘書長關於聯合國技術協助方案之報告書。¹²⁰

一九六五年七月十三日，
第一三八〇次全體會議。

一〇六二(三十九). 聯合國技術協助方案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審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技術協助工作之報告書¹²¹ 及技術協助委員會報告書，¹²²

覆按其一九六四年七月二十一日關於聯合國技術協助方案之決議案一〇〇八(三十七)，

業已研究婦女地位委員會、¹²³ 人口委員會、¹²⁴ 社會委員會¹²⁵ 及統計委員會¹²⁶ 分別提出之各該委員會一九六五年屆會報告書，包括其技術協助提案在內，及秘書長關於人權方面諮詢服務之報告書，¹²⁷

備悉與此等專門問題委員會有關各部門之技術協助，可在聯合國預算及技術協助擴大方案中提供，亦可藉特別捐獻及資助而提供，

壹

一. 核可六百四十萬美元為一九六六年度聯合國經常預算第伍編(技術方案)撥款數額，並在原則上核可秘書長報告書¹²⁸ 所概述之方案提議；

二. 請大會於一九六六年， 在聯合國預算第伍編核定數額內，在第十四款(人權諮詢服務)開列足夠之經費，以供舉辦額外婦女公民及政治教育常年研究會或實習班；

¹²⁰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三十九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十五，文件 E/4016 及 E/4016/Add.1。

¹²¹ 同上。

¹²² 同上，文件 E/4081。

¹²³ 同上，補編第七號(E/4025)。

¹²⁴ 同上，補編第九號(E/4019)。

¹²⁵ 同上，補編第十二號(E/4061)。

¹²⁶ 同上，補編第十三號(E/4045)。

¹²⁷ 同上，附件，議程項目二十八，文件 E/4023。

¹²⁸ 同上，議程項目十五，文件 E/4016 及 E/4016/Add.1。

三. 促請受助政府、秘書長及技術協助局執行主席注意各專門問題委員會所提若干技術協助提案是否可能在一九六五年及一九六六年藉方案撙節或核定方案內之代替方法，通融支付其經費；

貳

一. 請秘書長繼續在其常年撥款請求中開列經常預算中技術方案之經費，茲建議為便於辦理，姑暫定一九六七年度技術方案概算為六百四十萬美元；

二. 希望受助政府、秘書長及技術協助局執行主席於草擬在一九六七年聯合國預算第伍編(技術方案)項下及一九六七至一九六八兩年技術協助擴大方案下支付經費之技術協助之請求時，仔細考慮各專門問題委員會所提之提案；

叁

請秘書長向人權委員會及婦女地位委員會一九六六年屆會，及經由技術協助委員會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人權方面研究獎金方案評價報告書，該報告書應敘述個別研究獎金情形及所受訓練之應用情形，且應仿照技術協助局提交技術協助委員會一九六三年六月屆會之研究獎金研究報告¹²⁹ 之體裁。

一九六五年七月十三日，
第一三八〇次全體會議。

一〇五五(三十九). 特設基金董事會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欣悉特設基金董事會(第十三屆會及第十四屆會)報告書。¹³⁰

一九六五年七月十三日，
第一三七九次全體會議。

一〇八〇(三十九). 世界糧食方案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業已審議聯合國及糧農組織政府間委員會所提關於世界糧食方案前途之報告書，¹³¹

¹²⁹ 同上，第三十六屆會，補編第五號(E/3739/Rev.1)。

¹³⁰ 同上，第三十九屆會，補編第十一號(E/3996)及十一號甲(E/4072)。

¹³¹ 同上，附件，議程項目十六，文件 E/4060。

復已研究聯合國秘書長及糧食農業組織幹事長關於該方案將來發展之報告書¹³² 及世界糧食方案執行幹事報告書，¹³³

一. 茲提出下列決議草案，供大會審議核定；

二. 頒請聯合國各會員國及糧食農業組織各會員國緊急考慮若大會及糧食農業組織大會決定續辦方案，是否能在秘書長會同幹事長召開之認捐大會中宣佈捐額；

“續辦世界糧食方案

“大會，

“鑑於發展中國家人民之需要龐大，且與日俱增，其經濟與社會發展之亟需協助，及其所受饑荒與營養不良之痛苦，

“覆按其一九六〇年十月二十七日決議案一四九六(十五)及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案一七一四(十六)，以及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會議關於建立世界糧食實驗方案之決議案一(六一)，

“業已審議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轉遞聯合國及糧農組織合設政府間委員會關於世界糧食方案前途之報告書，

“業已研究聯合國秘書長及糧食農業組織幹事長關於方案發展前途之報告書¹³⁴ 以及世界糧食方案執行幹事之報告書，¹³⁵

“業已審議該方案初期所得之結果，以及其對於達成聯合國發展十年與糧食農業組織所辦免除飢餓運動目標所具之貢獻，

“欣悉聯合國會員國、糧食農業組織會員國及協商會員捐獻糧食、金錢及勞務，並欣悉各受助國通力合作，籌訂與實行發展計劃，此為發展在多邊關係中利用糧食援助之第一次，

“承認此項經聯合國及糧農組織通過聯合國及糧農組織合設行政單位合作辦理之方案，確有前途，

“感謝聯合國各有關專門機關及專業方案以及若干其他政府間及非政府組織所予該方案之合作與協助，

¹³² 同上，文件 E/4015。

¹³³ 同上，文件 E/4043。

¹³⁴ 同上，文件 E/4015。

¹³⁵ 同上，文件 E/4043。

“業已審議一九六五年七月三十日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案一〇八〇(三十九)及糧食農業組織理事會決議案三(四十四)，

“一. 決議只要多邊糧食方案可以辦理，並有此需要，即將根據大會決議案一七一四(十六)及糧食農業組織會議決議案一(六一)所設立之聯合國及糧農組織合辦世界糧食方案續辦不輟，惟是項方案須於每次認捐會議之前經常加以檢討，並得於每一已捐得資金之時期結束之前，視環境需要，予以擴大、節減及停辦；

“二. 規定以籌募二萬萬七千五百萬美元為一九六六至一九六八年三年期間之目標，其中至少百分之三十三應為現金與勞務，並促請聯合國會員國、糧食農業組織會員國及協商會員各盡所能，以圖此目標之早日達成；

“三. 請秘書長會同糧食農業組織幹事長，儘早在聯合國會所召集一次認捐會議；

“四. 決定除須經上文第一段所規定之檢討外，下一認捐會議暫定於一九六七年召開，屆時將請各國政府認定其對於一九六九年度及一九七〇年度之捐額，以期達到大會及糧食農業組織會議可能建議之目標；

“五. 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糧食農業組織理事會在大會及糧食農業組織會議通過本決議案後舉行之第一次會議，分別選出委員國十二國，任期各為...年，組成聯合國及糧農組織合設世界糧食方案政府間委員會，以後每...年舉行同樣之選舉；

“六. 請聯合國及糧農組織合設政府間委員會參照本決議案，檢討上述方案之一般章程，並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糧食農業組織理事會就此事採取適當之行動。”

一九六五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三九四次全體會議。

一〇九二(三十九). 方案之評估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欣悉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所提¹³⁶ 選定若干國家制訂少數試辦計劃之意見正在實施之中，

案查其一九六四年八月十五日決議案一〇四二(三十七)規定設立若干隊，以評核聯合國及各專門機

¹³⁶ 同上，第三十七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六，文件 E/3886。